



丛书主编：梅强

税法与 SHUIFA YU QIYE ZHANLUE 企业战略

编著 朱乃平 房彩荣 张 华



 江苏大学出版社
JIANGSU UNIVERSITY PRESS

丛书主编：梅强

税法与 企业战略

SHUIFA YU QIYE ZHANLUE

编著 朱乃平 房彩荣 张 华



江苏大学出版社
JIANGSU UNIVERSITY PRESS

镇江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税法与企业战略 / 朱乃平, 房彩荣, 张华编著. —
镇江: 江苏大学出版社, 2014. 12
ISBN 978-7-81130-904-1

I. ①税… II. ①朱… ②房… ③张… III. ①税法—
研究—中国②企业管理—税收管理—研究—中国 IV.
①D922.22②F812.42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310911 号

税法与企业战略

编 著/朱乃平 房彩荣 张 华

责任编辑/张小琴 李经晶

出版发行/江苏大学出版社

地 址/江苏省镇江市梦溪园巷 30 号(邮编: 212003)

电 话/0511-84446464(传真)

网 址/http://press. ujs. edu. cn

排 版/镇江新民洲印刷有限公司

印 刷/丹阳市兴华印刷厂

经 销/江苏省新华书店

开 本/787 mm×1 092 mm 1/16

印 张/25.75

字 数/569 千字

版 次/2014 年 12 月第 1 版 2014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81130-904-1

定 价/52.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营销部联系(电话:0511-84440882)

序

自 20 世纪末以来,中国乃至世界都进入了一个前所未有的、新的高速发展阶段。科学技术,尤其是计算机技术和网络技术突飞猛进的发展,带给人们的不仅仅是便利、舒适的日常生活,更重要的是带来了经济结构、生产方式和经营理念革命性的转变。在进入 21 世纪的十余年里,网络技术有了新的突破,固定网络向移动网络拓展,有线网络向无线网络延伸,互联网变身为物联网,这些都为网上交易平台的建立和物流业实现全覆盖打下了坚实、完备的技术基础和物质基础,为个人创业提供了难得的契机。与此同时,随着中国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经济全球化步伐的加快,中国经济社会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中国经济社会在取得令世界瞩目成就的同时,也面临着可持续发展的瓶颈。时代呼唤千百万创业者,社会需要比尔·盖茨、乔布斯那样的企业家。中国经济社会要走出发展的瓶颈,步入良性发展的轨道,必然离不开无数充满智慧、富有创造力和活力的创业者、企业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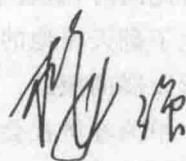
2013 年 11 月,中共十八届三中全会召开,对我国今后 10 年乃至更长时期的改革方针、政策进行了全面部署,会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则成为我国全面深化改革,推动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等方面发展的纲领性文件。《决定》明确指出,要“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必须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激发非公有制经济活力和创造力”。可以预见,这必将拉开各级政府进一步拆除不利于民营企业发展政策门槛的大幕,激发起全社会的创业积极性,促进民营企业的大发展。

担负着为现代社会培养高层次人才重任的高等教育,特别是应用型的高等教育,毫无疑问应该密切关注现实经济社会的发展,围绕其发展动态开展教学改革和科研活动。知识只有与现实经济社会相衔接,接上现实世界的“地气”,才有可能获得生命力,知识之树才能够常青。

江苏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类,是江苏省高校重点专业类,包括工商管理、会计学、市场营销、人力资源管理专业,一批专业教师长期从事创业管理的教学科研活动,取得

了较丰硕的成果,2011年出版了《管理学——创业视角》教材,将创业概念引入管理学原理的教学中,这一尝试取得了很好的效果。现在,江苏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类教师与江苏大学出版社合作出版《创业会计学》《公司理财与创业》《税法与企业战略》等融入创业活动的管理系列教材,力图将创业教育全面引入相关管理专业教育的平台,将创业教育、创新教育、管理教育 and 专业教育有机结合起来,在向学生传授专业知识、技能的同时,培养他们管理、创新、创业的意识 and 能力。未来社会对于高素质人才的定义绝不会是指那些“学富五车”单纯拥有知识的人,而是如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亚太办事处在“提高青少年创业能力的教育联合革新项目”东京会议报告中指出的“具有开创性的个人”和具有“首创、冒险精神、创业能力、独立工作能力以及技术、社交和管理技能”的人。管理、创新、创业和专业知识及技能将构成未来高素质人才不可或缺的基本因素。江苏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类同仁努力的方向正是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所倡导的,相信通过大家脚踏实地不懈的追求,一定能够培养出更多适应经济社会发展的高层次创业人才,促成他们成功地把握时代和社会所提供的契机,成为我国经济发展大潮的弄潮儿,从而为我国经济结构的转型升级和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做出自己应有的贡献。

江苏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类负责人



2014年2月

前言

改革开放三十多年来,中国税收环境出现了重大变化,税收风险逐渐取代经营风险而成为企业面临的重大问题。税法的变动作为一种重要的外部环境变化,它对企业的影响是深远的,税法调整是影响企业战略选择、导致企业战略调整的主要动因之一。企业战略是对企业整体性、长期性、基本性问题的谋划,以税法为依据的纳税筹划是企业提升战略竞争力的重要手段,是企业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企业作为纳税人的一项基本权利。纳税筹划在不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国际公认准则的前提下,为实现纳税人财务目标而进行旨在减少税收负担的某种税务谋划、对策或安排,具有必然性、合理性。企业纳税筹划服从于企业战略、反作用于企业战略并促进企业制定和实施战略。如果在制定企业战略的过程中没有考虑纳税筹划,那么涉税风险将很有可能伴随企业的各项经济活动,对企业发展造成不良影响。

本书在系统介绍现行税收法律各税种的基本规定和特点的基础上,依据企业的经济活动,结合实际案例分析企业在纳税筹划方面的经营战略决策,遵循学习规律,更加强调把理论运用于实践的可操作性。本书第一章为总论,对全书的内容和结构进行说明。其余各章由两部分组成:第一部分为第二章至第八章,属于税法的内容。本书所依据税收法规资料为截至2014年底我国正式颁布的税收法律文件,并按照现行税法涉及的税种进行介绍分析。第二部分为第九章至第十三章,是企业战略纳税筹划的内容。根据企业的经济活动进行介绍和分析,使相关专业体系更为系统、完整,使读者能够更顺利地理解、领会本书的知识体系。在完整体现企业纳税筹划内容的同时,也引入“创业”元素,在教材中适当融入了创业企业纳税筹划的理论和案例,以满足经济管理类专业创业型、应用型人才培养的需要。

与其他税法、纳税筹划以及企业战略相关书籍相比,本书的特色在于:

(1) 视角新颖独特。企业战略是企业管理的重要环节,而纳税筹划又是企业战略的重要内容,掌握这些知识,是企业决策层、管理人员以及财务人员的必修课。《税法与企业战略》站在企业战略的全局视角,以税法为基础,结合实际案例,探讨纳税筹划的技巧,是编者结合多年的税务相关课程的教学经验,整理编者所开设税务相关课程教案的基础

上编写而成的。

(2) 内容全面。与那些只介绍税法或只介绍纳税筹划部分内容的书籍不同,本书包含了税法与企业战略纳税筹划两部分的内容,知识结构更加合理,逻辑框架更加严密。同时密切关注国家税收法律法规的最新动态,在相关内容上及时做了更新和调整。

(3) 深入浅出。本书每章先给出本章的学习要点,明确本章的重点内容和需要掌握的知识;然后结合例题和案例进行深入浅出的讲解;最后通过练习题的训练强化本章内容。

(4) 注重实用。实用性,是工商管理类课程教学必须重视的问题。本书通过来源于现实经济活动的案例来解释说明枯燥的法条和乏味的纳税筹划理论知识,加深读者对本书理论知识的理解,引导读者深入思考问题并提出解决问题的方案。

(5) 通俗易懂。传统的税务相关学科的教材往往只侧重税法知识的整合或纳税筹划的解读,并未将税法基础的巩固与纳税筹划技巧的提高相结合。本书从企业战略的大局出发,在巩固税法条文内容的基础上,根据税法的相关规定和企业的经济活动向读者讲解纳税筹划的技巧和方案,并利用大量案例和练习题来帮助读者理解各章知识。

全书共分十三章,参加编写的人员分工如下:第一章由朱乃平编写;第二章由房彩荣、张雨婷编写;第三章、第四章由房彩荣、王谈斌、赵奇编写;第五章、第六章由朱乃平、张青、沙颖萍编写;第七章、第八章由房彩荣、沙颖萍、唐永编写;第九章由房彩荣、张华、张青编写;第十章由朱乃平、赵奇编写;第十一章由房彩荣、韩文娟编写;第十二章由朱乃平、蒋丹编写;第十三章由房彩荣、沈阳、王谈斌编写。全书由朱乃平、房彩荣统稿。

本书整合了税法相关规定和纳税筹划理论体系,以税法为基础、以纳税筹划为切入点分析企业战略,适用于高等院校经济管理相关本科专业、MBA 和 MPAcc 的教学,也可以作为政府财税部门、企业、各类经济实体的培训教材以及企业决策层、管理人员、财务人员和社会人士的参考用书。

本书的写作借鉴、吸收了国内外许多专家、学者的研究成果,在此谨对这些文献的作者表示诚挚的谢意。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了张华副教授的大力支持和协助,她为最终完稿提供了许多帮助。在本书的出版过程中,江苏大学出版社编辑杨海濒、张小琴也提出了建设性建议,在此表示由衷的感谢。

鉴于本书内容综合性、实践性、动态性极强,也限于编者水平,虽然付出了很大的努力,但难免有许多遗憾和不足,恳请各位读者批评指正,以便及时修订。

编者

2014 年 12 月

目 录

第1章 总 论	(001)
1.1 企业税务与战略概述	(001)
1.2 企业税务的内容	(007)
1.3 税务法律责任与行政法制	(010)
练习题	(016)
第2章 税法基本理论	(018)
2.1 税法的概念	(018)
2.2 税收法律关系	(024)
2.3 税收实体法的要素	(026)
2.4 我国现行税法体系	(033)
2.5 税务机构设置和税收征管范围划分	(034)
2.6 纳税服务	(036)
练习题	(039)
第3章 增值税法	(042)
3.1 增值税概述	(042)
3.2 增值税征收范围及纳税人	(046)
3.3 税率与征收率	(058)
3.4 销项税额与进项税额	(061)
3.5 应纳税额计算	(069)
3.6 出口货物和服务的退(免)税	(074)
3.7 增值税税收优惠	(082)

3.8 增值税征收管理	(088)
3.9 增值税专用发票的使用和管理	(091)
练习题	(094)
第4章 消费税法	(100)
4.1 消费税概述	(101)
4.2 纳税义务人与征税范围	(102)
4.3 税目与税率	(103)
4.4 计税依据	(106)
4.5 应纳税额的计算	(110)
4.6 征收管理	(118)
练习题	(120)
第5章 企业所得税法	(124)
5.1 企业所得税概述	(125)
5.2 纳税义务人、征税对象与税率	(126)
5.3 应纳税所得额的计算	(128)
5.4 应纳税额的计算	(139)
5.5 源泉扣缴	(142)
5.6 特别纳税调整	(142)
5.7 税收优惠	(145)
5.8 征收管理	(150)
练习题	(154)
第6章 个人所得税法	(158)
6.1 个人所得税概论	(158)
6.2 个人所得税的纳税义务人与征税范围	(160)
6.3 税率与应纳税所得额的确定	(167)
6.4 应纳税额的计算	(173)
6.5 税收优惠	(183)
6.6 境外所得的税额扣除	(186)
6.7 征收管理	(187)
练习题	(191)
第7章 土地增值税法	(195)
7.1 土地增值税纳税义务人与征税范围	(195)
7.2 土地增值税税率、应税收入与扣除项目	(197)

7.3	土地增值税应纳税额的计算	(199)
7.4	土地增值税税收优惠和征收管理	(202)
	练习题	(204)
第8章	其他税种税法	(208)
8.1	营业税法	(208)
8.2	城市维护建设税法和教育费附加	(216)
8.3	资源税法	(219)
8.4	房产税法	(224)
8.5	城镇土地使用税法	(227)
8.6	耕地占用税法	(231)
8.7	契税法	(233)
8.8	车辆购置税法	(236)
8.9	车船税法	(239)
8.10	印花税法	(242)
	练习题	(245)
第9章	纳税筹划基本理论	(251)
9.1	纳税筹划概述	(251)
9.2	纳税筹划原理与技术	(267)
	练习题	(273)
第10章	企业筹资活动的纳税筹划	(275)
10.1	企业筹资的渠道	(276)
10.2	债务筹资的纳税筹划	(281)
10.3	权益筹资的纳税筹划	(297)
10.4	资本来源结构的纳税筹划	(300)
	练习题	(305)
第11章	企业投资活动的纳税筹划	(310)
11.1	企业组织形式的纳税筹划	(310)
11.2	企业投资地点的纳税筹划	(315)
11.3	企业投资行业的纳税筹划	(318)
11.4	企业投资方式的纳税筹划	(322)
11.5	企业投资伙伴的纳税筹划	(324)
11.6	企业投资规模的纳税筹划	(324)
11.7	企业投资结构的纳税筹划	(325)

11.8	企业固定资产投资的纳税筹划	(327)
11.9	企业投资决策的纳税筹划	(330)
11.10	企业清算的纳税筹划	(333)
	练习题	(335)
第12章	企业经营活动的纳税筹划	(340)
12.1	企业采购活动中的纳税筹划	(341)
12.2	企业生产过程中的纳税筹划	(349)
12.3	企业销售过程中的纳税筹划	(355)
	练习题	(363)
第13章	企业特殊活动的纳税筹划	(368)
13.1	企业法律形式改变的纳税筹划	(368)
13.2	企业债务重组的纳税筹划	(370)
13.3	企业收购的纳税筹划	(372)
13.4	企业分立的纳税筹划	(377)
13.5	企业合并的纳税筹划	(380)
13.6	跨国业务的纳税筹划	(382)
13.7	自由贸易区的纳税筹划	(388)
	练习题	(396)
参考文献		(400)



第1章 总论

本章学习要点

本章基于企业纳税活动对企业战略实施的重要性,从企业税负的产生过程到企业税务的具体内容,概述了企业税务框架体系,简述了纳税人违反法律法规将面临的法律责任,以及纳税人对税务机关做出的决议存在争议或不服时,可选取的解决方法。本章要求了解企业税负的产生过程,掌握纳税筹划与企业战略的关系,熟悉企业涉税违法行为的法律责任和行政法制。

1.1 企业税务与战略概述

改革30多年来,中国的企业不断壮大,在市场竞争中逐步成长起来,具备了一定的风险控制能力。但是,有人预计将来中国企业面临的最大风险不是经营风险,而是税收风险。因为随着时间的流逝,税法总是在不断变革,而税法的改革作为一种重要的外部环境变化,它对企业的影响是深远的。税法是影响企业战略选择,导致企业战略变革的主要动因。

税法,尤其是企业所得税相关政策,会影响企业的经营行为,导致企业对发展战略进行调整,也会为企业进行有效的纳税筹划提供新的思路。但很多中国企业对企业税务的认识仍停留在表层,只知道缴税,不进行纳税筹划,不知道税收是怎样产生的。因为表面上看仅是企业财务在与税务机关打交道,所以理所当然地认为税务处理就是财务的事,这是中国企业在税收问题上的重大失误。有媒体统计说中国企业的平均“寿命”是2.9年,其“短命”的原因恐怕在很大程度上与企业税收问题有着千丝万缕的关系。目前企业在纳税上总是存在这样或那样的问题:企业想依法纳税可还是在纳税上出现问题;税务机关每次查企业也总是查出问题;财务人员做账尽职尽责却总是得不到老板的赞许……

这些税收问题困扰着公司老板、财务人员和税务人员。为什么企业总是无法脱离涉税问题的阴影？到底企业该怎样发展才能成为“星级”诚信纳税单位？本书认为，这些问题都是因为企业在做业务时没考虑到税收，却在业务做完后把涉税问题交给财务去解决而造成的。一旦把涉税的问题交给财务去解决，企业必然会出现偷税漏税的情形。但是偷税漏税给公司带来的“利益”永远大大低于“成本”，企业想在其中谋求发展是不可能得以实现的。实际上，企业税负是从业务过程中产生而不是从财务做账过程中产生。也就是说，企业做业务时签的什么合同、业务过程如何就已经决定了税负。

企业税务与企业战略的关系是相辅相成的，可以概括为三个层次。首先，企业纳税筹划服从于企业战略。企业进行战略决策时更多考虑的是行业利润率以及行业准入障碍，在这种情况下，企业纳税筹划即使作为事前的预见性行为，都很难左右战略决策，企业纳税筹划作为企业日常财务活动的一部分，更多的是服从于企业的全局战略。其次，企业纳税筹划反作用于企业战略。若税收政策发生重大调整，打破行业的竞争格局，当获利能力、现金流量、其他重要财务指标以至于企业价值受到严重影响时，企业为适应税收政策调整带来的变化而必须进行战略调整。在税收政策带有明显的政策导向时，企业在进行战略决策时，必须充分关注这种导向，使企业的发展尽可能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充分享受税收带来的直接优惠。最后，企业纳税筹划促进企业制定和实施战略。企业的每一项战略决策都会考虑很多方面的因素，有时也会遇到若干方案评价结果处于伯仲之间的情况，这时多一个税负评价指标都会降低选择方案的难度。

1.1.1 税收产生于业务

很多中国企业认为税收和业务是毫不相干的。实际上税收是伴随着做业务、签合同产生的，正是因为有了经营行为，才有了税收。任何事物有因必有果，有果必有因，因此有了经营行为才会产生税。

目前，很多企业都认为税收有两个过程，一个是企业纳税的过程，另外一个税务机关征收的过程，税收就像一杆秤，一边是企业，另一边是税务局。但是企业都忽略了税收还有一个过程，就是税收产生的过程。企业要缴税，是因为其有了经营行为。例如，销售产品要缴增值税，提供劳务要缴营业税。不同的经营行为产生了不同的税收，没有经营行为就没有税。企业经营行为的载体是企业的账。税务机关通过查账了解企业的业务过程（经营行为），但无论怎样查账，税务机关都永远不会相信企业的账，因为账是人为造出来的。税务机关只会相信公司的合同或相关的证明，因为业务是按合同发生的，是受法律保护的。因此，合同决定业务过程，业务过程产生税收。但是公司的合同没有一份是财务部门签订的，都是公司业务部门签的。如：采购部门签订采购合同，销售部门签订销售合同等。从上述叙述可以看出，公司的税收是从业务部门在做业务、签合同开始就产生了。

因此做业务、签合同时应时刻警惕，不然会给企业带来不必要的税负。例如：南京某水泥厂对外销售水泥，委托当地个体运输户承运，并与之签订运输合同，但是这些个体运输户都是挂靠在当地运输公司的，所以要开发票就要将税和管理费交给运输公司，而税

务机关在稽查时认定合同、结算方式、业务承运与发票开具单位不符,使开出的运输发票的进项税不得抵扣,给南京水泥厂造成了23万元的损失。假如水泥厂不是与个体运输户签订运输合同,而是与运输公司签订,运费也是与运输公司结算的,这时运输公司开具的发票就合法了,水泥厂就可以抵扣17%的进项税。而后运输公司再与个体运输户签订合同,与个体进行结算。这样整个业务过程就是合法的,就可以规避风险。

现在有不少企业不注重业务过程的纳税筹划,只知道让财务人员在账目上做文章,甚至把偷税当成考核财务能力的标准,这种违法行为是非常危险的。应该明确,只有遵守税法,才能使企业长足发展;唯有进行合理有效的纳税筹划,才能减轻企业税负。一切违反法律的税务行为,都将给企业和投资者带来巨大的风险,违规的成本反而远大于暂时的利益。

【例 1-1】 哪个部门决定公司的税收?

某化妆品生产企业 A 销售人员将企业的产品销售给客户 B,根据客户 B 的要求,此次 A 企业的产品应为“套装产品”,“套装产品”包括:香水、护肤品、化妆工具。销售人员将不同的化妆品包装在一起销售,并与 B 公司签订销售合同,合同规定:B 公司购买 A 公司“套装产品”100 套,单价为 120 元,货到付款。

【解析】 根据合同的规定,A 公司组织包装“套装产品”,并将“套装产品”发送到 B 公司,B 公司与 A 公司进行货款结算。

根据税法的规定:成套的化妆品税率为 30%,香水税率为 30%,护肤品税率为 8%,化妆工具不缴消费税。由于销售人员不了解税收政策,盲目与 B 公司签订销售合同,导致 A 公司全额按 30%的税率缴纳消费税。

应缴消费税 = $100 \times 120 \times 30\% = 3600$ (元)。

假如销售人员了解税收政策,他就不会签订“套装产品”合同,完全可以将“套装”分解为单一产品销售。如合同规定:销售香水 100 瓶,单价 50 元;护肤品 100 瓶,单价 60 元;化妆工具 100 个,单价 8 元;包装盒 100 个,单价 2 元等。通过分解产品、分解价格来达到分别缴税的目的,实现合理缴税。

应缴消费税 = $100 \times 50 \times 30\% + 100 \times 60 \times 8\% = 1500 + 480 = 1980$ (元)。

从而可以为企业节省消费税 $3600 - 1980 = 1620$ (元)。但这种多缴税并不是财务人员能决定的,合同是销售人员签订的。因此,真正的纳税筹划应是销售人员所做的工作,销售人员应在销售产品时,就应该知道税收政策对产品的影响。换句话说,纳税筹划并不是财务的主要工作,应是销售部门、采购部门、生产部门等业务部门所做的工作。

1.1.2 财务在账上反映税收

在日常的工作中,财务人员经常和税务机关打交道,他们每个月都要到税务机关报税。仔细分析,财务在税收上做的工作,只不过是將业务部门产生的税收在账上反映出来,然后缴到税务局。因此,财务人员所做的工作只是一个缴税的过程。

目前企业的纳税状况是由公司财务人员的能力决定的,大家都认为处理税务问题的能力是一名财务人员的工作素质高低、业务能力优劣的体现。公司领导常常有这样的观

念:业务部门做好业务即可签合同,税上有问题找财务。受这种观念的影响,国内企业往往忽视了税收的产生过程,在纳税上走入了一个很大的误区。这些老板们将税负过重归罪于财务,其根本原因是其不明白税收的产生过程。

实际上,真正产生税收的是业务部门,财务部门只是履行核算与缴税的职责。但是目前大多数企业都认为公司的税收问题就应该是财务部门去解决,并理所当然地认为税务出现问题就应该追究财务的责任。业务部门可以随意做业务、签合同,税收有问题财务处理。那么财务解决税收问题会有什么结果?当业务部门做完业务后,财务发现有多缴税问题,或者出现税收风险。这时财务只能通过账来解决,即在账上造假来遮盖业务过程中出现的问题,设计出另外一种业务过程来达到少缴税、规避风险的目的。这其实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以下简称《征管法》)中提到的伪造、编造,是一种偷税行为,从而企业就出现了这样那样的涉税问题。而这都是因为企业把税收问题放到财务来解决而造成的。中国企业的这种纳税观念使企业走入税收误区,产生公司的税收风险。因此,企业要发展,首先要转变这种纳税观念,走出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误区。

【例 1-2】 为什么税怎么缴不是看账怎么做,而是看业务怎么做呢?

【解析】 近年全球的油价不断上涨,节源已成为每一个国家的首要任务。我国对汽车消费税进行了调整,排气量在 2.5~3.0 升(含 3.0 升)的消费税为 12%,排气量在 3.0~4.0 升(含 4.0 升),按 25%缴纳消费税。假定上海通用某款别克商务车排气量是 3.2 升,公司财务就应该按 25%缴纳消费税。但是,商务车的说明书里标明的排气量为 3.0 升,因此,财务就应该按 12%缴纳消费税。财务按什么缴 12%的税,又按什么缴 25%的税?这是按照业务部门所做的业务过程来判断的。所以说,“税怎么缴,不是看账怎么做,而是看业务怎么做”。假设业务部门生产的汽车排气量就是 3.2 升,公司想让财务按 12%缴纳消费税,财务通过在账面上处理以达到按 12%缴税的目的,这就是偷税。

因此,税收是由业务部门产生,由财务部门缴纳的。如果想让财务在事后改变业务的结果,那就是偷税。但若让业务部门生产排气量为 2.98 升的汽车,财务缴 12%的税就是合法的,这就是所谓的纳税筹划。

所以,是否合法要看在哪个环节解决税收问题。企业要发展,必须对业务过程加以控制,能按照税法的规定去做,就可以更大程度地控制风险,同时减轻税收负担,避免一些多缴税或少缴税的情况发生,避免税务机关的处罚。

1.1.3 纳税筹划需要企业各部门配合

纳税筹划的目的是降低纳税成本、减轻税收负担。目前很多企业的财务人员开始学习相关的税收法律、法规,对企业自身的业务进行纳税筹划,但在操作过程中,大部分没有得到好的效果,反而造成企业偷税逃税,受到税务部门的处罚。这些问题的主要原因不是因为财务人员的素质不高,没有掌握筹划方法和技巧,而是没有得到其他部门的配合。因为企业在经营过程中,每一个环节都存在税收问题。比如:企业在设立过程中,性质不同,税收政策不同;经营地址不同,税收政策也不同。企业在采购过程中,购进渠道不同,税收政策不同;采购方式不同,税收政策也不同。企业在销售过程中,销售方式不

同,税收政策也不同;等等。而且财务是对企业经营成果进行核算与反映,企业很多具体业务不是财务能操作的。比如:企业签订购销合同是由采购部门和销售部门实施的。但是,由于他们不了解税收政策,没有按照税收法规进行操作,往往给财务部门的核算工作带来很大麻烦。目前很多企业在销售产品或商品时,为了达到销售目的,制定了很多促销方式(如打折销售、买一送一等)。但税法规定,打折销售是根据打折后的金额做销售,而买一送一是根据买一价格加上送一价格合计金额做销售(送一为视同销售)。对送一价格还要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因为销售人员不了解税收政策,无意中增加了企业的税收负担,给财务部门带来麻烦。

企业想减轻税收负担,光靠财务是不够的,应与企业的其他部门共同配合,共同学习税收政策。只有具备了税收法律意识,才能为企业降低纳税成本,企业才能更好地发展。

【例 1-3】 纳税筹划需要业务部门和财务部门的配合吗?

【解析】 某公司一员工在某电信公司交了两年 5000 元的电话费,免费获得了一部 CDMA 手机。原来,该公司为了促进手机的销售,推出了“交话费,送手机”的业务。即在该公司缴 5000 元的电话费,送一部新手机。这看起来是一种很好的促销方式,但是其中也涉及纳税筹划问题,企业在不知不觉中多缴了税。

分析:① 该公司收取的 5000 元电话费要按 11%征收增值税 $5000 \times 11\% = 550$ (元)。② 对于赠送的手机要视同销售,也要缴纳 11%的增值税,假设手机价值为 2000 元,那么公司应负担的增值税为 $2000 \times 11\% = 220$ (元)。这样,企业一笔业务要负担 $550 + 220 = 770$ (元)的税。

如果将电话费和手机捆绑销售,即:卖“手机+两年的电话费=5000 元”,那么该公司就可以按 5000 元来缴纳 11%增值税 550 元,每部手机节约 220 元。如果该公司一年销售 50 万部,那么一年可节省税收 11000 万元。

由此可见,业务过程中的纳税筹划可以为企业带来巨大的经济利益,要做好企业纳税筹划工作,还需要企业各部门的紧密配合。不然,只有企业的财务人员在搞纳税筹划,而其他部门不做相应的配合,许多筹划就将变成一句空话。所以,不论是企业的财务人员还是企业的营销人员都要懂得纳税筹划,必须让每个业务部门的领导具备纳税筹划的意识,并将这些观念和知识灌输到每一名员工的头脑中,才能提高企业整体的纳税筹划水平,降低企业税收成本,增强企业的竞争力。

1.1.4 纳税筹划是一种经营战略

企业成本控制的高低直接影响企业经济效益的大小。税收作为企业成本之一,可在合法的前提下通过事先筹划,对纳税业务进行安排、选择和策划,达到为企业减轻税负、降低成本的目的,使企业获得最大的经济效益。可以说,纳税筹划也是一种经营战略。

【例 1-4】 为什么纳税筹划也是经营战略?

【解析】 A 企业因经营困难,将厂房、设备一起出租给 B 企业,双方签订一年租金共计 1000 万元的租赁合同。A 企业应缴房产税为 $1000 \times 12\% = 120$ (万元),应缴营业税为 $1000 \times 5\% = 50$ (万元),共计 170 万元。

假设 A 企业将一份合同改为两份:总金额不变,一份 300 万元的厂房租赁合同,一份 700 万元的设备出租合同。那么 A 企业应缴房产税为 $300 \times 12\% = 36$ (万元),应缴营业税为 $(700 + 300) \times 5\% = 50$ (万元),共计 86 万元。因厂房作为不动产出租,A 企业要全额缴纳房产税,且税率为 12%,比较高;改为两份合同后,缴纳营业税不变,但由不动产出租改为设备出租,直接节税 84 万元,达到原先税收的 49.41%,节税效果非常明显。

可见,科学合理的纳税筹划,能使企业的资源达到最优组合,成为企业经济效益增长的一种战略安排。当然,不是任何纳税筹划都能成为经营战略,纳税筹划成为经营战略的前提,首先是它的合法性。就目前我国经济领域,特别是企业而言,要想使纳税筹划成为真正的经营战略,有三点需要特别注意:

第一,要重视对纳税筹划的投入。纳税筹划受制于筹划者对财税、法律、审计等知识的掌握程度,有较强的专业性、系统性。在国外,纳税筹划早已是企业经营整体策划中不可或缺的最重要策划之一。如以生产日用品而闻名的尤丽华公司,其子公司遍及世界各地。面对不同国家的复杂税制,母公司聘用 45 名税务专家进行纳税筹划,每年节税数百万美元。随着我国市场经济日益完善,市场主体不断成熟,企业越来越重视纳税筹划。经税务专家测算,大部分企业有 15%~20% 的节税空间。由于纳税筹划是一门综合学科,需要复合型人才,这就需要企业对纳税筹划进行投入,培养或聘请纳税筹划专家。在企业不能实现自筹的情况下,要聘请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律师为企业进行纳税筹划,使企业投入小、收益大。但需注意,不同专业人员优势不同,企业应根据自身条件选择。

第二,纳税筹划是企业决策不可或缺的环节。科学的战略决策是企业成功的前提。如上述案例中的企业,因未对税收进行事先筹划而多缴税款 84 万元。事实证明,纳税筹划可产生乘数效应;否则,将增加成本,造成资源浪费。因此,企业在决策过程中,纳税筹划不到位或失误,难以达到最佳效益;善于纳税筹划,就会创造奇迹。高质量的纳税筹划是取得经济效益的直接得分手。要实现企业最终追求的目标,需将纳税筹划行为置于企业决策的一项不可或缺的环节。相反,没有纳税筹划的经营决策,则可能是风险最大的决策。

第三,切勿急功近利。纳税筹划不是万能的,却是十分重要的。企业达到目的的道路可能有一百条,但最近的路只有一条,纳税筹划的目的就是要找到这条路。任何优秀的筹划方案,都需要一个必需的执行过程,才能显出它的效果。对筹划结果急功近利,可能会使真正优秀的筹划方案蒙受不白之冤。只有扎扎实实地执行已经确定的决策,纳税筹划才能成为经营战略,成为企业飞翔的翅膀。

此外,纳税筹划能帮助企业更加科学地制定和实施战略。一个经营有方、管理完善的企业会把纳税筹划视为企业日常财务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从内部规范核算,充分利用税法的弹性,尽可能享受税法设定的优惠政策。在大到如行业的进入或者退出、企业和产品的定位,小到如材料采购、产品或服务定价、交易方式或者企业事业部设置等战略决策的过程中,企业纳税筹划就是提升企业经济效益的直接方式,能促进企业战略的制定、战略目标的实施和实现。